附件1

**2022年中山大学珠海校区教职工羽毛球赛竞赛规程**

一、主办单位：

中山大学工会委员会

二、承办单位：

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工会

三、协办单位：

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羽毛球协会

中山大学珠海校区羽毛球协会

四、比赛时间及地点：

时间：**10月15日 9:00-17：00（暂定）**

地点：中山大学珠海校区羽毛球馆（暂定）

五、参赛对象：

1. 以珠海校区各二级工会、附属第五医院临床、后勤及行政职能科室为单位组队进行报名参赛，可跨学院、科室联合组队；每队需派领队1人（可兼运动员）。每队最少选派4名男运动员、4名女运动员，人数不设上限，运动员不可兼项。

2．参赛运动员必须身体健康，如有不适应运动疾患者不能参加；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本校或附属第五医院在职教职工（含一年以上的合同制人员、持有效工作证）并签署《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》，参赛单位需自行办理比赛期间运动员伤病、意外事故保险。

六、竞赛项目：

本次比赛以混合团体赛方式进行，设男单、女单、男双、女双、混双五个项目。详情见附件1。

男双或女双其中至少一名运动员必须为副高级及以上职称。

七、竞赛办法：

1. 竞赛采用中国羽毛球协会最新审定的《羽毛球竞赛规则》；
2. 本次比赛均采用单循环方式进行；
3. 团体赛出场顺序为：混双、女双、男单、女单、男双；
4. 每场比赛需打满五场，三场两胜制；
5. 每场比赛采用31分制，赛至30平时先得两分者胜，赛至35平时先得36分者胜；
6. 出现胜次相同的情况按照如下办法决定名次：两队胜次相同，则两队比赛中获胜的队伍名次列前，三支（或三支以上）队伍胜次相同，先计算净胜场，再计算净胜分；
7. 发现有替赛或违反本规程“参赛资格”的，一律取消其所在队伍的参赛资格。

八、奖项设置及办法：

比赛奖励前三名的队伍并颁发奖杯。

奖励在比赛中优异表现的运动员。

九、领队职责：

1. 组织本单位的运动员训练；
2. 通知本单位的运动员按时参加比赛；
3. 督促好本单位的运动员遵守赛风赛纪；
4. 参加领队、裁判长联席会；
5. 传达竞赛组委会的有关通知；

十、赛风规定：

1. 积极比赛，服从裁判判决，听从指挥；
2. 禁止穿越正在比赛的场地；
3. 可以使用照相机或摄像机拍摄，但禁止使用闪光灯或红光灯拍摄；
4. 尊重运动员、尊重裁判、不喝倒彩、不起哄；
5. 保持场地清洁；
6. 自带球拍、饮用水；
7. 禁止替赛、无故弃权；一经发现有弄虚作假取消其所在队伍的参赛资格。

十一、报名：

1. 报名时间：由即日起至9月30日17:00截止;
2. 报名方式：填写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:545535656@qq.com，或添加微信13928005961发送。
3. 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；

十二、本次比赛将严格按照学校最新疫情防控要求，切实做好活动期间疫情防控工作和各项应急准备工作。

十三、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。